

证券代码：832553

证券简称：新财智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8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为了更好的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和资本运作的需要，满足公司开发及引进带有鲜明行业特色的文化主题活动和文化创意，包括开发国学教具、文创产品、国学场景、国学课程；拙诚学堂线下实体店及配套设施的布局，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19）。

### （二）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等将会发生变更，公司将在发行完成后按实际发行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 （三）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管理（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股票发行的合法合

规和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长沙分行芙蓉南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在交通银行长沙分行芙蓉南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① 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并当前述规定和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时，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 ②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和备案等事宜；
- ③ 编制、修改、补充、提交、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 ④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根据发行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 ⑤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五）审议《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议案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经与股票发行认购方初步议定，双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

